

# 空气质量优良率100%之后……

2022年,石狮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100%,全年未出现污染天气。值得一提的是,100%的优良率实现了石狮空气质量有监测记录以来最优数据。(详见2月6日《石狮日报》一版)

“100%!”“历史首次!”2022年,一年365天,天天都是“好空气”,“石狮蓝”交出百分答卷。这既是“天帮忙”的结果,也是“人努力”的成果。当然,“100%”之后,环保部门的压力更大了。

回顾过去8年数据,“石狮蓝”呈现V字形的“微笑曲线”:自2016年1月1日起,环境空气质量新标准(GB3095—2012)在全国实施,石

狮空气质量年度优良率出现下滑,从2015年的98.9%降至2016年的97.8%,并一路跌至2018年的谷底(90.7%)。针对臭氧成为影响石狮空气质量首要污染物的情况,2019年起,石狮生态环境部门委托专业技术团队开展大气臭氧源解析,对本地空气污染源实施“靶向治疗”,石狮空气质量优良率“止跌回升”;2021年起,石狮市又针对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平均浓度偏高的新情况,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使石狮空气质量优良率“一路上扬”,并于2022年历史首次实现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100%。

优良率实现100%，“石狮蓝”

就可以高枕无忧?显然不是,每一年都是一份新答卷!在生态环境质量“只能变好、不能变坏”的考核指挥棒下,石狮空气质量提升工作压力巨大:一方面,生态环境系统内部对各地空气质量排名参照的考核考虑了二氧化硫、二氧化氮、PM<sub>10</sub>、PM<sub>2.5</sub>、一氧化碳、臭氧等六种污染物污染程度,参照AQI来排名,石狮的情况并不乐观;另一方面,受烟花爆竹燃放影响,石狮在1月22日(大年初一)超标一天,全年的“容超额”减少,完成考核任务的压力骤然上升。

值得关注的是,近年来,有关

烟花爆竹燃放“禁改限”甚至“限改放”的呼声越来越高,一些地方政府也“成人之美”,放松了对烟花爆竹的燃放管制。烟花散尽,老百姓心满意足,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却愁眉苦脸。地方政府承担着空气质量考核的重压,空气质量考核任务层层下发,其中一项指标是优良天气比例,一旦年初的春节出现污染天气,接下来全年都是攻坚期。以天保周,以周保月,以月保年,每一天的空气质量结果都至关重要,稍有不慎,全年考核指标就可能无法完成。这也是各地政府都面对的“年味”与环保、健康、安全之间的矛盾,这一话题,在此不作赘述。

综上所述,年度空气质量100%固然可喜,但随之而来的环保工作压力不小。笔者建议,一方面,生态环境部门应立足于现实困难与本地情况,想方设法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力争完成考核指标;另一方面,各相关企业、广大市民群众应理解“石狮蓝”之难,积极配合环保等有关部门的工作。此外,建议上级重新考量现有空气质量考核指标体系,特别是考虑春节等民俗因素,在烟花爆竹燃放管控方面,形成考核科学、部门给力、百姓欢迎的共识,比如,“考核体系中能否剔除春节期间的天数?”(吾提)



## 上周公微推文 阅读前十榜单

(2月6日至2月12日)

1. @石狮人,明天出门的注意了!  
时间:2月9日 热度:★★★★★
2. 预计年底完工!石狮这一集体安置住宅小区开工  
时间:2月7日 热度:★★★★★
3. 再反转!石狮“气温过山车”,未来一周……  
时间:2月11日 热度:★★★★☆
4. 时间定了!3月18—20日,石狮举办!  
时间:2月6日 热度:★★★★☆
5. 吃住全包!石狮这个村70岁以上老人有福了!  
时间:2月10日 热度:★★★★
6. 石狮首张已发出!事关全市诊所  
时间:2月11日 热度:★★★★☆
7. 来石狮海边见证“海枯石烂”!  
时间:2月11日 热度:★★★★☆
8. “割”肝救子,手术成功!石狮各界向洪秀娥母子捐款达11万元  
时间:2月10日 热度:★★★★
9. 石狮市政府与福师大合作办学签约仪式举行  
时间:2月12日 热度:★★★★
10. 雨雨雨!石狮接下来的天气……  
时间:2月7日 热度:★★★★

### 一周热点聚焦①: “气温过山车”

这几天,石狮开启阴雨天气不停歇的模式。13日,转为阴到多云天气,最高气温将上升至24℃上下。14日起,随着冷空气大肆反扑,气温又将断崖式下降,过程最低气温将出现在16日早晨,达9℃~10℃。(详见2月11日《石狮融媒》官微)

还记得去年春节后那一场低温吗?最低温曾降至3.7℃!今年春节后,我们正在经历“气温过山车”,节后转暖,然后阴雨,在升温过,接下来又将降温。春天是冬天与夏天的过渡时节,所以变幻无常,这时气温变化较大,有时仿佛冬天一样冰冷,有时又像夏天一样酷热。需要提防的还有“倒春寒”,这是指初春(一般指2月末3月初)气温回升较快,而在春季后期(一般指4月)气温较正常年份偏低的天气现象。

### 一周热点聚焦②: “海枯石烂”

海南有“天涯海角”,在咱石狮,则有“海枯石烂”!这块刻字的大石,就在永宁外线一期海边的沙滩。大家若要去“打卡”,可以从红塔湾旅游路往永宁外线走百余米,下到海边即可发现。当然,需要退潮时才能看到这块浪漫的石头哦!(详见2月11日《石狮融媒》官微)

“一块石头”近万阅读量!或许,这里会成为又一个石狮版“小镰仓”。不过,网红打卡点若没有得到很好的运营,在经历初期的火爆后,终究会落入昙花一现的结局。石狮旅游不能拘于若干个“小镰仓”似的网红景点,而应聚力主流旅游项目开发建设运营,立足石狮滨海旅游定位,优化整合各方资源和力量,积极运作并打造旅游引爆点,以免陷入“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的尴尬。

### 一周热点聚焦③: “割”肝救子

“手术成功,母子平安!”2月10日,记者从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仁济医院肝胆外科获悉,经过五个半小时的手术,洪秀娥体内约25%的肝脏,顺利移植儿子体内,给了孩子“第二次生命”!1月19日《石狮日报》刊登爱心追踪报道以来,石狮社会各界向洪秀娥母子捐款达11万元。(详见2月10日《石狮融媒》官微)

三篇爱心报道,总额11万元!救助洪秀娥母子追踪报道,再次印证了石狮爱心的巨大能量。石狮是一座爱心城市,无论是凡人善举,还是团队行动,无论是民间自发,还是响应号召,友爱互助、向善向上,成为这座城市文明的厚重底色。当然,施以爱心、不求回报,而作为受助者,要有一颗感恩的心,只有对帮助过自己的人心存感恩,将来才能去帮助需要帮助的人。

# 移风易俗树新风 “约”与“践”同向而行

近期,本报常见关于移风易俗方面的报道,其中以简办丧事捐资公益居多。“约”的力量加强,“践”的自觉提高。笔者的感受是,石狮人用行动践行村规民约的自觉性越来越高;同时,进一步深化移风易俗也成为不少村落的共识。

从本报近期报道的垵后、洪窟、梅林、莲西、东二等多个村落的村民

简办丧事并捐资公益的文明之举看,有的是老人生前叮嘱家人要简办丧事,有的是老人的儿女用实际行动遵守村规民约。比如,垵后村的老党员吴满章先生,在病床上立下简办丧事并捐资公益的遗嘱,将所要捐赠的单位一一交代清楚,这般举动令人感动。

近年来,我市大力推进移风易

俗工作,各村(社区)纷纷制定、修订村规民约,明确简办细则,并充分调动老年协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等各方力量,深入开展宣传、劝导,让村规民约切切实实产生约束作用。同时,许多党员干部、企业家发挥带头表率作用,有力推动了移风易俗工作的开展,“厉行节约”的理念成为更多人的共识,用行动践

行村规民约的自觉性越来越高。可以肯定的是,我市各村(社区)移风易俗工作取得不错成效,而这项工作仍在持续推进,并不断深化。就拿东埔一村来说,刚刚过去的春节,该村又有新动作,对丧事简办条约再“瘦身”,倡导村民操办丧事时不再分发毛巾(“口灶份”)及答谢礼,提倡采用佩戴“白花”等简易

形式,对丧事的礼俗进一步简化。这样的举动值得点赞与推广。除了“约”与“践”外,各村(社区)还应把每一笔移风易俗善款用到刀刃上,做到善款取之于民而用之于民。如此一来,可以进一步提高捐资公益的积极性,形成良性循环,营造出更浓的氛围。(林智杰)

## 社会 评说

### 护航开学季 点亮“心”学期

结束一个“加长版”寒假后,全市中小学生在投入新学期的学习。石狮不少学校加大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把开学第一课主题设为心理健康课,也有的学校通过微信公众平台及时发布心理教育老师的咨询电话和工作时间,方便学生第一时间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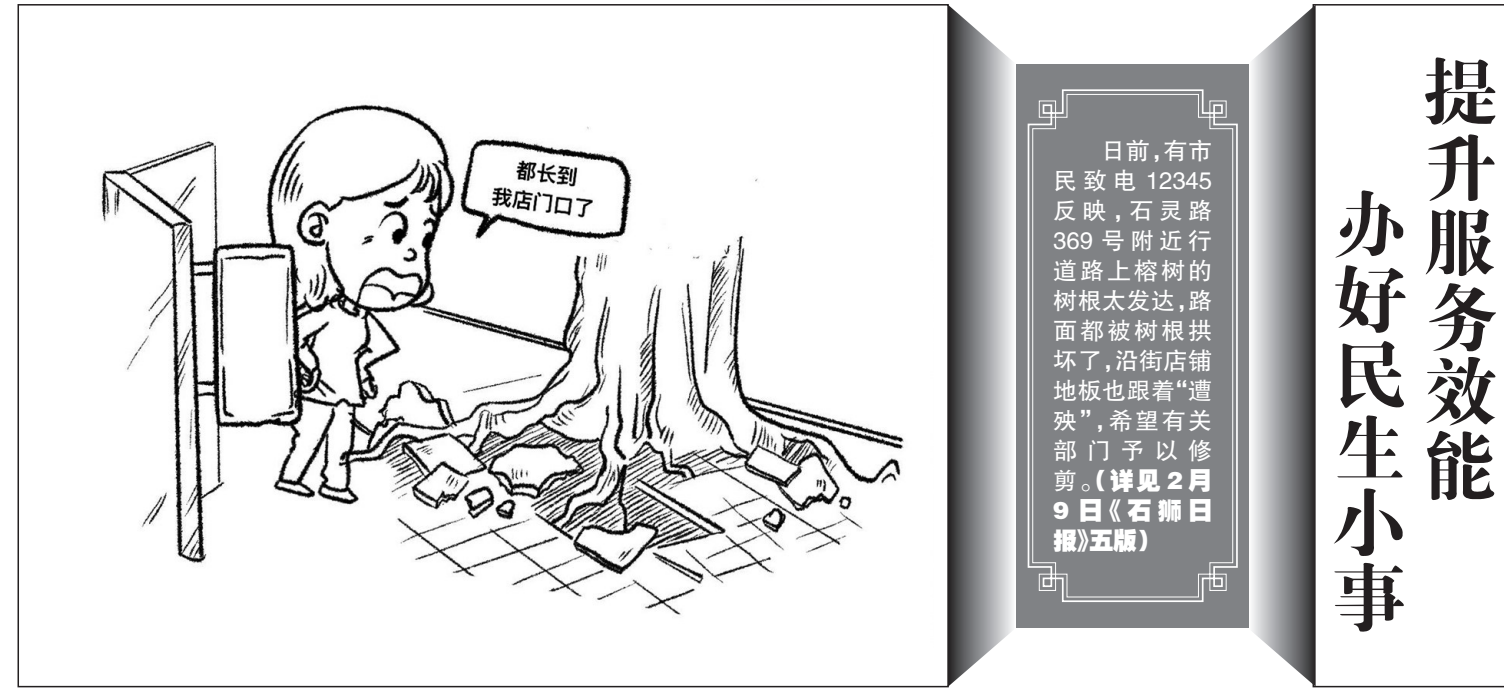
从放假到开学的节奏转换,本是学生习以为常的生活模式,但刚过去的这个寒假相比以往要长,因而,学校该如何安排开学前后的准备工作、家长该如何帮助孩子收心向学、学生又该以怎样的方式开启新生活,成为本阶段看似老生常谈却富有全新挑战的重要话题。总体而言,除了必要的条件保障准备外,学校和家主要重点从情绪引导与心理支持的角度,帮助学生做好迎接新学期的心态调整和心理建设工作。

就学校而言,经过“加长版”寒假的放松,开学后学生对校园生活需要再适应。因此,学校在教学安排上要循序渐进,不可操之过急,避免“满灌式”,帮助学生顺利度过在校学习生活的适应期。其次,可以通过组织班主任或心理教育老师开展心理活动课、体验式主题班会、心理健康选修课等,采用情境设计、角色扮演、游戏辅导、心理情景剧、知识讲座等形式,普及心理健康知识,缓解学生心理压力,培养良好的心理素质和健全的人格。当然,学校还可广泛通过家长会、班级群等渠道,向学生家长推送心理知识,提升家长心理建设能力,引导家长帮助孩子提升心理能力,助力学生适应开学后的学习生活,实现家校共育。

就家长而言,经过长时间的居家学习,开学后会有部分学生出现适应性困难(心不在焉),或因成绩下降产生焦虑情绪。要想让孩子尽快适应学校的学习环境,家长首先要从自身做起,调整自身状态,营造和谐的家庭氛围,保持良好的家庭关系。其次,家长要协助孩子适应学校作息时间。在孩子高质量完成学校学习任务后,适当、逐渐增加孩子的课外学习任务。第三,每天抽出一定的时间和孩子沟通、交流,共同制定学习目标。家长要多倾听孩子的想法,每天给孩子1小时以上的运动时间,这样有助于减少儿童、青少年心理问题的发生。

健康成长比成绩更重要。新学期要更加呵护学生的心理健康,这不仅体现在教育理念应有的新变化中,而且在教育实践上要探索更多方式,让每一个学生都能拥有舒心的环境,并能在学业上取得更大的进步。(木棉)

## 本周 观察



黄韵诗图

### 提升服务效能 办好民生小事

日前,有市民致电12345反映,石灵路369号附近道路上榕树的树根太发达,路面都被树根拱坏了,沿街店铺地板也跟着“遭殃”,希望有关部门予以修剪。(详见2月9日《石狮日报》五版)

早在2021年11月,就有市民致电12345反映,石灵路附近榕树根系发达,拱坏路面。此前虽有部门答复解决方案,但一年多过去了,这一问题依然未得到解决,且榕树根部都“长”进店铺。附近市民的诉求很简单,希望相关部门对根系发达的树木进行修剪。

其实,在12345来电诉求中,下水道堵塞、井盖缺失、路灯故障、行道树太过茂盛等“小事”的

投诉还是比较多的。其中,大部分诉求都能得到及时而有效的解决,市民的反馈也是好的。“把人民群众的小事当作大事来办好。”这是政府职责所在,更是初心所在。

检验办事效率和效果,最好的方式是倾听群众的反馈,了解群众的满意度。对于群众来说,反映的事情到底有没有解决,问题到底有没有被妥善处理,这样的直观感受才是最重要的。笔者

认为,各部门单位要时刻把“为人民服务”放在心上,不管是响应市民的诉求,还是部门主动发现问题,要尽可能地从群众的角度看问题,从服务的角度处理问题,真正把群众的“小事”放在心上。

与此同时,建议各相关部门将群众的投诉作为提升自身服务的一个契机,进一步提升政府办事效率。民生诉求不仅考验各部门工作人员,也考验着每个部门的办事效率与责任心。当群众有

诉求时,无论反映的事件大小,各部门都要积极接受和面对,按照既定的程序去办理。如果没有既定的章程,要尽快协调相关部门,创新机制,调整服务流程,将服务之路彻底打通,帮群众真正解决存在的难题。

群众利益无小事,政府要从群众小事入手,解决群众生活大问题,切实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秋玉)

## 建设幸福院 实现幸福愿

经过2年多的筹建,永宁镇港边村幸福院于近日竣工。目前正在进行养老设备配置,预计下个月开始运营,届时,该村70周岁以上老人可免费食宿,安享晚年……(详见2月10日《石狮日报》二版)

随着人口老龄化现象的加剧,近些年,养老成了全社会关注的焦点。永宁镇港边村幸福院的建成,将补齐村中养老服务短板,有效解决村中空巢、留守、高龄等老年人

的养老难题,让老人们能够在这里一起生活,互相有个伴,还能休闲娱乐,可以说是“老有所依、老有所乐”幸福愿景的生动实践。

港边村幸福院的建成,也是一个村庄对中华民族“尊老、敬老、爱老、助老”传统美德的生动传承,这从启动资金的筹集过程就可以见得。建设初期,港边村在申请建设经费的同时,还积极发动村“两委”及村老年协会,鼓励村民移风易俗,简办喜事和丧

事,把节省下来的资金捐给幸福院,并借助乡贤返乡的机会“化缘”,成功募集到600多万元的启动资金。因此,幸福院的背后凝聚的是村“两委”及众多海内外乡贤、村民群众的力量。

笔者认为,港边村幸福院的建设探索,给全市养老模式打下一个“样板”。未来,各个镇办也可以积极引导经济基础较好的村居,发挥自身资源优势,共同建设“家门口”的幸福院,在为老年

## 关爱留守儿童需有长效机制

近年来,留守儿童问题一直受到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无论是政府的帮扶政策,还是社会的公益活动,关爱留守儿童的举措越来越多种多样,活动越来越广泛频繁。尤其是每到寒暑假,丰富多彩的关爱活动,让孩子们度过了一个快乐、而充实的寒暑假,拓宽了他们的知识面,也丰富了他们的精神生活。

但也要看到,寒暑假过去后,仍有许多工作需要进行,仅对留守儿童进行“节日化”的关爱是远远不够的。在我国,留守儿童是长期存在的社会现象,构建关爱留守儿童的长效机制十分必要。

笔者认为,一方面,建设长效机制需要顶层设计,用制度“织网托底”。各级政府特别是基层政府,应及时掌握农村留守儿童基本情况,加强对家庭监护的监管、指导,落实好留守儿童的安全管理、监督、教育等责任,建立健全强制报

告、应急处置、评估帮扶、监护干预等救助保护机制,动态监测,责任到人,杜绝类似老人去世、幼童冻饿而无人知晓的极端事件发生。

另一方面,建立长效机制还需从“心”入手。留守儿童不等于贫困儿童,更不等于问题儿童,由于与父母长期分离,亲情缺失,家庭教育弱化,留守儿童容易出现一系列心理问题。解决留守儿童问题,父母作为“第一责任人”,首先应当